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朱韋憶
電話：(04)2228-9111#54613
傳真：(04)2527-9060
電子信箱：f21135@taich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特字第10800046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80004667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修正本市108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—高級中等學校簡章(如附件)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107年11月30日中市教特字第1070108598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有關本市旨揭簡章修正處如下：
 - (一)附表四「生涯規劃意見表」(第14頁)，增列「美容造型群」。
 - (二)附表五「生涯轉銜建議表」(第16頁)，教師觀察及綜合意見中，適合學校群別欄，增列「美容造型群」。
- 三、旨揭簡章修正已於下列網站公告，請逕自下列網站下載使用：
 - (一)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tc.edu.tw/m/856>)。
 - (二)臺中市特教資訊網(<http://spec.tc.edu.tw/>)。
 - (三)臺中市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(http://www.tcspe.tc.edu.tw/ischool/publish_page/0/)。

四、另本局業於107年12月26日以中市教特字第1070118572號



1080004667



函請各校務必於108年1月19日(星期六)前協助校內所有國
三身心障礙應屆畢業生完成志願試探模擬選填(外縣市學生
欲跨區報名本市學校者無須選填)，請各校務必掌握填報
時效，依限完成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完全中學、臺中
市立啟明學校、臺中市立啟聰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

副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臺中市)(含附件)、臺中市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(含附件)、本市
各特教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特殊教育科

2019-01-16
14:16:36
章

裝

訂

線

38